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为建设共同富裕绿色样本贡献司法力量

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我们说的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人民群众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富裕”。《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在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重要任务时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不断创造美好生活、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时代。当前,湖州已经开启了“勇当绿色低碳发展的探路者、加快建设共同富裕绿色样本”的新征程,湖州法院要始终围绕中心工作大局,在准确把握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法治、公平、正义的需求基础上,聚焦提升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发挥既有资源优势,为助力共同富裕绿色样本建设贡献法院担当。

一、主动作为,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司法保护领域“桥头堡”的作用,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聚焦“三农”建设服务乡村振兴。乡村振兴,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关键之举。湖州法院围绕农村土地“三权分置”等制度改革,通过完善农业生产要素流转融资裁判规则,增强新时代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依法支持新型农业发展模式,促进农村“三产”融合,切实保障涉农企业以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湖州作为茶文化的主要发源地之一,湖

州法院积极与当地茶行业协会对接,成立巡回法庭,稳妥处理涉茶纠纷案件,依法保障茶农权益,助推地域性品牌建设。加强科技创新成果司法保护,加大对新兴产业、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开展“品牌保护专项行动”,依法惩戒“傍名牌”“搭便车”等侵权行为。全力支持绿色金融创新。湖州作为绿色金融试点城市,湖州法院联合金融办、银保监局积极推进绿色金融创新,创设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融资担保等产品或服务,全力支持绿色产业发展和绿色金融创新。

二、协同发力,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助推剂”的功能,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促进共同富裕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高度统一的”。为此,湖州法院将从人们日益增长的对生活环境、生态环境、创业环境等需要多维度发力,增强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方面的幸福感。

加大对特殊群体的司法保护力度。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出台司法保障意见,在个案中加大对低收入人员、残疾人、老年人、妇女儿童等特殊群体所面临就业、住房、教育、健康等问题的保护力度。充分发挥司法在医疗、教育、文化等领域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的推动作用,助力城乡之间、不同区域之间的融合发展。率先试点人身损害赔偿标准城乡统

一,不再区分户籍性质,统一适用赔偿标准。积极践行“两山”理念助力生态环境保护。积极践行修复性司法理念,助力美丽乡村样板建设,在德清莫干山、安吉等地形成一批具有知名度的民宿旅游品牌。通过开发“绿源智治”协同平台、成立环境治理司法协同中心和损害赔偿磋商中心等方式,实现生态环境全要素一体化保护。持续创建法治化营商环境。对照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标准,制定提升执行合同质效举措28条。通过保护企业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妥善化解新业态用工纠纷、重整和拯救破产企业等,助推“想创业”“能创业”“创成业”的创业环境建设。依托“民营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研究中心”,常态化开展“三服务”活动,保障企业健康发展。

三、积极融入,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社会治理大格局中的“法治保障”效果,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

“美好生活需要”已经从物质文化生活需要扩展到对民主、法治、安全等多方面方面的需要。湖州法院只有坚持把人的生命健康和安全放在首位,不断

优化诉讼服务能力、提升审判质效水平,才能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积极融入社会治理现代化大格局强化诉源治理。主动融入社会治理现代化大格局,在全省率先实现诉讼服务团队成建制入驻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强化矛盾纠纷源头治理。加强人民法院工作,持续改革和优化人民法庭布局,以“共享法庭”建设为抓手,提高乡村司法服务的覆盖面和便利性。加强数字化改革推动诉讼服务均衡化。依托数字研判决策中心,加大软件开发力度,让全社会感知到湖州法院信息化建设为审判执行工作保驾护航。全力推进“共享法庭”“执行一件事”等重大多跨场景数字化综合集成改革,不断丰富智能化建设场景应用,推动城乡诉讼服务均衡化。严厉打击侵害公民人身财产权益犯罪。积极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严厉打击虚假诉讼、“套路贷”、电信网络诈骗、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侵害公民财产权益类犯罪。严厉打击农资制假、造假违法犯罪以及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明确指出:“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推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走实走深”。“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是坚持大综合方向为统领,以整体政府理念统筹行政执法,对行政执法进行结构性、体制性、机制性的系统集成改革。以“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为牵引,将有利于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助力市域治理现代化,加快建设共同富裕绿色样本。

深化认识,发挥改革集成效应。一是建设法治政府、打造共同富裕绿色样本的有力支撑。习近平同志浙江期间高度重视行政执法工作,强调“行政执法是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环节。要继续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进市、县两级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努力从源头上解决多头执法、重复执法、交叉执法的问题。”湖州作为全国首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理应以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为抓手,着力构建全覆盖的整体政府监管体系和全闭环的行政执法体系,为共同富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支撑。二是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打造共同富裕绿色样本的必由之路。“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牵一发而动全身,能有效凝聚政府、社会、群众多方力量,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成效。特别是对于“放管服”改革有着深刻影响,只有把更多的行政力量从事前审批转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上来,切实解决多头执法、重复执法等问题,才能让“放管服”放得下、管得好、服更优。同时,这项改革对于政府效能提升有着重大作用,只有把专业性强的执法事项留在专业部门,把其他纳入综合行政执法,推动执法“碎片化”向“一体化”转变,才能发挥系统集成效应,推进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三是提高群众“三感指数”、打造共同富裕绿色样本的内在需求。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就是要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及时回应群众需求,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持把“依法执法、执法为民”作为价值追求,做到执法既有力度,更要有温度,使每一次执法都能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让群众从每一次执法中看到风清气正,用法治保障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保持定力,把握改革基本要求。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综合执法工作的体制机制,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各方面各环节。特别是加强对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党建工作领导,进一步理顺党建工作的领导体制和组织体系,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确保党的工作不间断、党组织作用不削弱。二是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坚持改革“一盘棋”、拧成“一股绳”,更好发挥市、区县执法部门和各方面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各要素、各环节相统一。三是坚持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树牢法治理念,加强普法宣传,改进执法方式,完善执法制度,提升执法质效,将改革成效作为维护综合执法权威、提升执法公信力、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途径。四是坚持强基导向。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深化基层综合执法改革,持续推动执法重心和力量下移,强化基层办案能力,严管厚爱基层队员,建立起一支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综合行政执法标杆队伍。

强化担当,推进改革助力共富。一是聚焦一体化,构建统筹城乡的综合执法新体系。横向上,通过扩大综合行政执法范围,整合执法事项,解决“权责交叉、多头执法”“看得见的管不着”“沉不到底”和“管不到边”等问题。纵向上,推进基层综合执法改革,将综合行政执法向乡镇(街道)延伸,做到执法中队建制乡镇全覆盖,因地制宜赋权乡镇(街道)开展“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构建城乡一体的综合行政执法新体系。二是聚焦标准化,打造公正为民的规范执法新标杆。统一执法办案程序,进一步完善规范管辖范围、审批权限、证据认定、办理流程、案件审核、文书送达、行政强制、案件交接等完整执法程序链条,规范投诉、举报、重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的处置流程。完善细化自由裁量基准,健全动态调整机制,有效增强执法操作性。全面推行“教科书式”执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确保每个执法案件的办理都做到客观公正、严格规范,提高执法公信力。三是聚焦数字化,完善整体智治的行政执法新场景。进一步承接全省行政执法协同指挥平台建设和省统一执法办案系统改造升级任务2个省厅揭榜挂帅项目,不断完善多跨场景运用,建设和优化“渣土监管一件事”“犬类管理一件事”“违停十分钟提醒”“违建预警”等智能化平台,打造一批具有湖州特色的数字化多跨应用场景最佳案例。四是聚焦人性化,创新温情亲民的柔性执法新方式。持续深化“非现场”执法模式,实现执法的理性、平和、规范;加大社会服务折抵罚款处罚和轻微违法行为告知承诺推进力度;全面落实“综合执法+人民调解”机制,切实落实“721”工作法,完善“信用+执法监管”机制,变被动管理为主动服务,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理,切实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五是聚焦社会化,健全多元参与的共享执法新机制。有效发挥“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整合路长单位、区块、镇街资源,进一步压实全市994个执法网格责任,严格执行责任区责任人制度,强化联合执法监管,凝聚工作合力。完善志愿服务机制,落实稳定的志愿者队伍,进一步扩大“城管义工”,推广运用“湖城管家”建立“吹哨人”制度,健全举报奖励机制,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使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内涵不断丰富和拓展。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大数据时代下的“智慧公积金”建设

——湖州公积金近五年信息化探索

市公积金中心理论学习中心组

近年来,随着公积金基础数据和结算系统贯标等一系列政策以来,市公积金中心加快了信息化建设步伐。2016年市公积金中心提出了“智慧、轻型、金融”的建设理念。2017年,中心完善了综合服务平台,线上受理逐步放开,前后台分离正在得到实践的验证。主要是在业务模式上全面转型,在风险防控上建立全流程监控机制,在保障与社会效益上更注重价值发挥。

业务模式转型,提升服务理念

前后台分离到政务2.0。柜台是古老且有效的业务处理环境,受制于物理空间、人员数量、工作时间的限制,体验感参差不齐。随着信息化条件成熟,前台物理分拆,后台集中审批打破了之前的诸多限制。中心综合服务平台2017年上线,网上办事大厅的开通化解了单位经办人员苦等要半天,操作花半天的尴尬。2018年,省集中综合服务平台并将线上渠道整合到省政务服务网。2020年,省政务服务平台2.0登上舞台,前台成为标准化的业务接待平台,中台根据政务事项的规则和逻辑处理业务,简单业务直接出件,类似于公积金这样具有完整的独立的系统,还需要在自身系统内完成审批,反馈到2.0平台,依托省事的管理被高度集约化,社会治理能力得到提升。

简化材料到数据共享。中心多次简化材料,优化办理流程。同时,依托省市两级共享平台,和人社、房产等部门20多个接口实现数据共享交换。纸质

资料趋于电子化、数字化。提取事项基本通过数据共享的方式获取材料,职工足不出户,通过手机端即可办理,后台对简单业务进行自动审批,对关注业务则通过查看共享资料进行审批。不见面、零跑腿成为业务办理的主流。

业务办理维度更广。公积金业务在政务服务体系中更为灵活,既可以独立办理,也可以成为“一件事”体系中的一环。这说明政务服务越来越关注服务的质量和体验感。许多业务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度,将这些上下游事项串联在一起,就可以极大的提升效率。

健全风控机制,强化风险防范

堵源头。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过程中的数据获取途径有三类,一是公积金内部数据,属于公积金系统产生的业务数据;二是跨部门共享数据,属于跨部门数据交换所得;三是通过职工带来的非电子数据,属于数据共享无法获取的数据。

三种途径都会带来信息的差错,严重程度依次由低到高。第一种,审视内部数据。各部门正在经历数字化转型,从原始纸质凭证的信息提取成为电子数据,除了原始记录有误差,操作时仍有可能产生误差。因此中心经过近两年多的数据清理工作,基础数据更完善。数据质量在全省数据高铁数据质量评比中名列首位。第二种,审视外部数据。各部门数据质量参差不齐,导致交换来的数据也存在误差,而这部分数据质量的提升是需要各部门去提升,需要全社会去推动的。第三种,审视线下资料。线

下资料就是书面材料,这类材料会随着信息化程度提升而减少。这类材料伪造空间大,仍是前端最直接的风险点。因此,可以通过既有共享渠道获取其他数据源,来佐证职工带来的书面材料,一定程度上解决非电子数据的造假风险。

控过程。对于建缴企业、个人和历史数据进行管控。一是建立个人基础数据库管理体系,精确评判行为风险,构建有效的风险模型。中心系统通过缴存、提取、贷款等业务,已经为职工进行画像,梳理了其自身婚姻、购房行为等信息,审核时做为参考依据提供。二是在部门间的信息共享的基础上,对业务要素进行检查。三是用制度规范程序。将中心业务风险点梳理成《一事一图一表》。在权限管理、审批流程、额度控制、档案收存等多个方面,将制度落实到系统中,严格按流程操作,杜绝内部管理漏洞。

防预期。锚定资金运行风险指标,结合各类业务属性,通过驾驶舱进行资金预警。湖州建设打造现代智慧城市,推行数字化转型,目前投入使用的城市数字大脑已加载了数字城管、智慧医保、河道治理等内容。

保障社会效益,建设智慧通道

功能保障。主要突出渠道管控。公积金前端受理已从单一的线下发展到线上线下多渠道,并且还在不断演化融合。线下除了自身柜面外,延伸到12家银行73个网点。在政务网的基础上,又使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成为服务

因地制宜分类施策 打造湖州市未来社区新高地

市城市集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市城市集团聚焦未来社区建设,以构建以人为本的城市现代化平台、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为出发点,立足湖州现代化城市建设和管理的实际,分析湖州市未来社区建设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若干提升建议,进一步助力形成创建“美好家园”湖州方案,高标准、高质量推动未来社区建设。

认清形势,抓住未来社区建设风口。2019年以来,省委、省政府顺应人民群众期盼和“两个高水平”目标要求,率先作出谋划创建未来社区的重大决策部署。湖州市制订出台《高质量加快推进未来社区试点建设工作意见》等政策文件,依托重大项目协同联动机制和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成果,为未来社区试点建设顺利有序推进提供坚实保障。

据湖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湖州城市化率已达65.64%,城市常住人口221万人,城市化进程已进入新阶段,寻找城市高质量发展转型突破口已成当务之急。时代大背景的变革下,建设未来社区已成为全面提升城市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

展的新路径。

找准问题,摸清未来社区建设短板。建设内容不协调。按照浙江省委、省政府对于未来社区建设“三化九场景”的要求,未来社区实际建设中存在“千社一面”的现象,过分强调调统一性而忽视多样性。建设过程不统一。在2021年5月公布的浙江省《关于公布2021年未来社区创建名单的通知》中,湖州市共有5个社列入该名单,但在实际建设与规划中概念多于实质,不管是基层政府还是市场运营主体都停留在理念规划阶段,具体推进方式、工作机制、运行模式还未细化落地。建设主体不协同。未来社区建设是系统工程,需要多方力量共同参与建设,但是目前各级主体之间的协同不够。

靶向施策,提升未来社区建设品质。打好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的“底子”。未来社区建设应根据不同的情境分类推进其建设进程。对于老旧小区改造型的未来社区建设,应凸显邻里社区服务、养老健康服务,低碳环保建设等环节。并把原拆原居民数作为一个重要的考核指标,让居民“出得去,回得

来”,居住幸福体验感显著提升。对于新建小区的未来社区建设,应特别强调“把人才留住”,凸显社区与产业的融合,形成一个适宜创业的环境,将教育、出行、服务等作为首要考量的场景内容,将引进各类人才数作为未来社区综合指标考核的依据。

定准人本导向、创新内涵的“调子”。未来社区建设应注重人本导向,让居民“住了就不想离开”,坚持生活方式“现代化”,凸显社区与人际关系“熟人化”并重。一是实现“远亲不如近邻”构想。围绕全方位邻里文化、全生活服务需求和全流程治理平台构建,创新公共空间营造模式。二是以服务社区全人群与全生命周期为宗旨,营造各地未来社区差异化“终身学习”和“全民康养”场景。三是探索基于大数据的和谐社区治理模式。坚持“政府主导、社区智治、居民自治”创新,依托社区综合数据平台,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未来社区智慧治理体系。四是彰显共享空间为标志的社区美学价值。着力社区居民“记得住过去、看得见未来”的美学地物塑造。五是TOD(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发展模

式)。从依河发展围绕“埠头”聚居,到公路时代沿车站而建,再到轨道交通时代依交通枢纽站场而聚。

答好数字赋能、协同运作的“卷子”。未来社区建设应依托数字化转型契机,统筹运用数字化技术、数字化思维、数字化认知,通过数字社会“城市大脑+未来社区”的核心场景打造,实现市县协同、部门协同、社会协同与市场协同。一要强化市县协同。进一步加强市级统筹协调,各区县结合“最多跑一次”改革和政府数字化转型,取长补短、合理利用资源,推进试点项目落地。二要强化部门协同。市发改委与建设局应当好总协调,统筹推进组织、实施、监测和考核等工作。市级其他部门应努力配合,主动服务试点项目,推动落实重点任务。三要强化社会协同。要充分发挥高校与社研院所作用,深化未来社区建设的理论实践研究。拓展公众建言献策渠道,把社会期盼和群众智慧吸收到建设方案中。四要加强市场协同,培育一批未来社区关联产业综合服务运营商。坚持政府与有效市场并重,充分调动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共谋共商共建未来社区。